

益丰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修订《公司章程》及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益丰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已完成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相关事宜，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2018年11月7日出具《验资报告》（天健验[2018]2-18号），公司的注册资本由362,694,658元增加至376,806,006元。公司的股本总数由362,694,658股增加至376,806,006股。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，结合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情况及公司经营发展需要，2018年11月23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了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及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》，同意对《公司章程》的注册资本、股份总数进行修订，同时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备案等手续。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《公司章程》具体修订情况如下：

| 条款 | 修订前 | 修订后 |
|------|--|--|
| 第六条 |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62,694,658 元。 |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76,806,006 元。 |
| 第十九条 | 公司股份总数为 362,694,658 股，全部为人民币普通股，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。 | 公司股份总数为 376,806,006 股，全部为人民币普通股，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。 |

《公司章程》(2018年11月修订)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eec.com.cn)。

特此公告。

益丰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11月24日